高雄市政府消防局防火(災)課程申請表

申請單位	
預定辦理時間 (課程以1小時內為原則)	年　月　日　時　分至　時　分
預定辦理地點	高雄市　區　里　路　巷 弄　號　樓
預計參加人數	人
宣導對象	□員工 □住戶 □學生 □其他:
宣導主題	□火場求生觀念宣導 □居家防火安全 □公共場所防火安全檢視 □消防安全設備操作技巧 □地震求生應變 □其他防災相關事項:
聯絡窗口	申請聯絡人： 聯絡電話：(請留手機以利聯繫) 申請日期:
辦理情形	
第二層決行 擬:　　決行 一、本案請第___大隊遴派防火宣導教官前往。 二、請第___大隊於mail收到後3日內主動聯繫申請人確認課程辦理細節。	

說明：

一、 本課程參加人數以達20人以上、授課時長以1小時內為受理原則。

二、 本表請於預定辦理日期3週前提出，填妥後請傳真至07-8126813或傳送至本局火災預防科承辦人陳先生電子信箱(kfb749@kcg.gov.tw)，並來電確認(07-8128111分機2131)。